

芦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23年度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促进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指导预算编制，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中共唐山市委 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唐发〔2019〕22号）等文件精神，财政局对2023年度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实施财政绩效评价，在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从预算执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情况。

农村公路是支撑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坚实基础，是农村地区特别是欠发达、欠开发地区唯一的交通运输通道。加强农村公路的管养，是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发展农村经济，解决“三农”问题的基础和前提。芦台经济开发区坚持日常养护和养护工程相结合，提高农村公路管养水平，改善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推动养护精细化、常态化、科学化，确保全区农村公路安全畅通，给群众出行提供良好的道路行车条件。

该项目由芦台经济开发区交通局负责组织实施。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3 年度，芦台经济开发区交通局实施的农村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共包含 21 项内容，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表 1 农村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实施内容	涉及资金	完成情况
1	长青路路面灌缝工程	10.5833 万元	已对长青路路面纵裂缝与横裂缝完成热沥青灌缝处理，长度共计 7260 米
2	富邦路水泥路面工程（1）	3.9912 万元	已对富邦路水泥路面破损、坍塌严重处完成重新铺设，共计 30 立方米
3	富邦路水泥路面工程（2）	8.9553 万元	已对富邦路水泥路面破损、坍塌严重处完成重新铺设，共计 68.75 立方米
4	富邦路水泥路面工程（3）	13.932 万元	已对富邦路水泥路面破损、坍塌严重处完成重新铺设，共计 164 立方米
5	长青路北端圆管涵石墙维修工程	0.979 万元	已对长青路北段圆管涵石墙破损处用 C30 混凝土完成浇筑修复，共计 3 立方米
6	马江线（三双小学）道路维修工程	8.316 万元	已对马江线（三双小学）路面 2 处破损、坍塌严重处完成重新浇筑维修，分别为 8.94 立方米和 53.19 立方米
7	日常道路养护	20.8147 万元	已对唐山玉新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日常道路养护情况按月进行考核，2023 年考核结果均为 95 分以上
8	蓟海公路安装防撞护栏工程	16.0719 万元	已完成对蓟海公路防撞护栏的安装，共计 700 米
9	蓟海公路防护工程维修	5.2328 万元	1.蓟海公路塘承高速口西侧填坑 1 个，填土 1 方，拆除电线杆 1 个，安装减速带 1 组，安装 dn600 水泥管 2 米；2.蓟海公路塘承高速口西侧（道路南侧），修补路缘石 3 米，填土 1 方；3.蓟海公路第二小学路段拆除减速带 8 米，安装减速带 8 米
10	小海北维修工程	1.8031 万元	已完成 1.对福海道与 G205 路口沥青混凝土铺设，共计 12 平方米；2.对福海道桥面沥青混凝土铺设，共计 48 平方米 3.对邢木小学橡胶减速带的安装，共计 4 米
11	交通信号哨兵机器人安装	1.5655 万元	已完成富康道与荣华路交口太阳能款交通哨兵机器人的安装
12	蓟海公路交通维修	2.6053 万元	已完成 1.韩双路路肩路踏维修；2.大通路、韩双路指示牌和百米桩维修；3.大通路、互帮路指示牌维修和垫土

13	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	2.60445 万元	按合同规定要求已完成
14	马聪桥桥梁检测鉴定费	2.81 万元	按合同规定要求已完成
15	限高架项目维修及公路指示牌制作	1.3854 万元	已完成蓟海公路限高架维修、富邦路与蓟海公路交通指示牌信息更正、马聪桥危桥指示牌安装
16	平交口减速带安装工程	1.2793 万元	已完成荣昌路与富翔道、蓟海公路与富邦道等平交路口减速带的安装
17	树木采购项目	4.4 万元	采购法桐树 1043 棵，已全部完成种植
18	马江线道路路面维修	30.9014 万元	已对马江线（四分场桥、马聪村）路面坍塌破损严重处用细粒式沥青混凝土进行重新铺设，共计 642 平方米
19	马江线南道路路面维修	13.9784 万元	已对马江线路面 7 处坍塌破损严重处用细粒式沥青混凝土进行重新铺设，共计 223.63 平方米
20	二分场混凝土路面维修与限高工程	36.0585 万元	1.已对二分场水泥混凝土路面 3 处破损严重处用 C30 水泥混凝土进行重新铺设； 2.已完成二分场北限高架（限高 3 米、限速 30）的安装
21	蓟海路波形护栏安装工程、大通路指示牌安装工程	13.989 万元	已完成蓟海公路波形护栏、大通路指示牌、蓟海公路减速带、蓟海公路广角镜的安装

2023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项目预算资金 207.04 万元，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207.04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其中：省级资金 45 万元，市级资金 34.47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127.57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支出 207.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的目的、对象、范围

评价目的：为了全面了解芦台经济开发区 2023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绩效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该类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规范资金管理以及提高资金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芦台经济开发区交通局。

评价范围：芦台经济开发区农村公路养护项目资金支出。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本次评价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规范、求真务实、分级负责、强化监督等原则。

2、评价方法。采用目标评价法、效益分析法、抽样法、调查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3、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等。

（三）评价依据

1、国家、省、市、芦台经济开发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3、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招标投标资料、财务和会计资料、项目合同；

4、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目标，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5、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唐财绩〔2020〕3号）、《唐山市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唐财绩〔2020〕5号）；

6、其他项目相关资料。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该项目具体情况，本次评价采用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进行。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认真梳理与总结，具体评价结果如下：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7.50分，绩效等级：良，得分情况如下：

表2 绩效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0	2.5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00	1.00
		前期准备完整性	2.50	2.5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管理（25分）	资金管理	资金执行率	4.00	4.00
		预算拨付率	4.00	4.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00	2.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1.50
		项目验收情况	3.00	3.00
		项目中期监督检查情况	3.00	1.50
		项目档案管理	3.00	1.50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2.00	12.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2.00	9.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0	10.00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	6.00	6.00
效益（16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5.00	5.00
		社会效益	5.00	5.00
		生态效益	6.00	6.00
满意度（4分）	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4.00	4.00
合计			100.00	87.50
评分等级（S）	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中（ $80 > S \geq 60$ ）；差（ $S < 60$ ）。			

（二）评价结论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实际得分 13 分，得分率为 86.67%。

扣分原因：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产出指标和数量指标不好量化，目标值设置偏低，缺乏合理性。

管理指标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17.5 分，得分率为 70%。

扣分原因：1.未设立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条例；2.缺乏中期监督检查的佐证材料，监督检查制度不够完善；3.评价期间项目档案材料不够清晰完备，存在部分缺失的情况。

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 分，得分率为 92.5%。

扣分原因：1.交通信号哨兵机器人喇叭声音太小，无法对驾驶人进行有效提醒；2.韩双路两侧种植的法桐树存在部分树苗枯死的问题；3.二分场限高架被人为破坏，但未进行及时修复。

效益指标分值 16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100%。

满意度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通过评价，评价组认为该项目得到了项目主管单位及实施单位的重视，相关项目管理人员工作熟练、责任心强，项目实施效果良好；在项目前期申报、招投标管理、工程管理等 方面较为规范；项目实施符合立项程序规范，符合资金支出项目相关审批程序。项目施工单位在现场施工、申请付款方面较为规范，能够严格履行合同规定义务。总体来看，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改善开发区的道路条件，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缩短人们在出行过程中所需的时间，更加高效地完成工作和享受生活，缩短农民从农村到城市市场的时间，降低农民的运输成本，提高农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项目档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发现评价期项目档案材料不够清晰完备，存在部分缺失的情况。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明确档案管理流程、标准和责任，统一档案管理和归档要求；加强对档案管理的宣传教育，提升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档案管理意识。

（二）项目事后发现问题有待解决

通过现场实地检查发现，交通信号哨兵机器人、法桐树种植以及二分场限高架安装还存在一定问题（具体问题见评

价结论分析)。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将已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调高交通信号哨兵机器人音量，确保对驾驶人形成有效提醒；积极与项目承包单位进行协商，根据法桐树成活率，核减部分项目资金；及时对二分场限高架进行加固，并通过增加监控等方式，防止再度遭到人为破坏；加强后期巡视力度，确保已完工项目再出现问题时能够被及时发现。

（三）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有待加强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产出指标和数量指标不好量化，目标值设置偏低，缺乏合理性。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按照唐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唐山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规范》的通知，科学规范设定绩效目标，落实责任主体和管理职责，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实现全面覆盖，根据“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强化各部门各单位绩效目标管理责任主体意识，明确各方绩效目标管理职责。在编制下一年度相关项目资金预算时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

（四）跟踪检查制度设立及实施有待完善

项目主管部门未制定项目专项管理制度，内控、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单位统一制度执行，也未建立跟踪检查制度，未对项目形成检查记录，跟踪检查及制度设立不够完善。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制定跟踪检查制度、加强内部监督、项目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等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跟踪，对检查过程、结果形成记录，确

保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的完成，使项目管理更加规范、项目监督更加有效、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加强，约束和规范项目管理工作，助力绩效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

五、评价结果应用及整改建议

通过评价，评价组认为可以支持此类项目资金预算，在财力允许的情况下，保持对此类项目资金的投入。

为了不断提高项目整体管理水平，完善项目管理、监督检查机制，建议项目实施单位针对报告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我局将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本次评价工作结果，增强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以及社会各界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自主接受社会公众对专项项目实施的监督。

财政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与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直接挂钩，加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2024年5月17日

芦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